证券代码:600271 证券简称:航天信息 编号:2025-055

航天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航天信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于2025年12月26日以现场加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和材料已于2025年12月16日通过电子邮件的方式送达各位董事。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张镝先生主持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公司相关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经各位董事认真审议,会议形成了如下决议: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关于公司2025年度工资总额预算分配方案的议案

根据《航天信息股份有限公司工资总额管理规定》,同意公司2025年度工资总额预算分配方案。

本议案经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关于协议转让航天科工财务有限责任公司1.54%股权的议案

同意公司以协议转让方式向中国航天科工集团有限公司转让公司持有的全部航天科工财务有限责任公司1.54%的股权,转让价格为13,757.00万元。

具体详见《航天信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转让参股公司航天科工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及放弃其优先购买权暨关联交易的公告》(2025-056)。

关联董事张镝、陈荣兴、宋友军、王清胤和姚宇红回避表决。

本议案经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4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3、关于放弃航天科工财务有限责任公司股权转让优先购买权的议案

同意公司放弃航天科技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向中国航天科工集团有限公司转让其持有的航天科工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约2.0126%的股权的优先购买权,转让价格为17,943.48万元。

具体详见《航天信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转让参股公司航天科工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及放弃其优先购买权暨关联交易的公告》(2025-056)。

关联董事张镝、陈荣兴、宋友军、王清胤和姚宇红回避表决。

本议案经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4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航天信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2月27日

证券代码:600271 证券简称:航天信息 公告编号:2025-054

航天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会召开的时间:2025年12月26日

(二)股东会召开的地点:北京市海淀区杏石口路甲18号航天信息园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1,227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917,728,788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49.5297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主持情况等。

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张镝主持,采取现场投票及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并表决。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做出的决议合法、有效。

(五)公司董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列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9人,出席9人。

2、董事会秘书马振洲先生出席了本次会议;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续聘公司2025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913,879,492	99.5805	3,168,796	0.3452	680,500	0.0743

2、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35,756,135	85.6881	5,269,677	12.6286	702,400	1.6833

3、议案名称: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5-2027年度)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914,541,192	99.6526	2,988,296	0.3256	199,300	0.0218

(二)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	关于续聘公司2025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172,431,320	97.8163	3,168,796	1.7975	680,500	0.3862
2	关于公司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35,756,135	85.6881	5,269,677	12.6286	702,400	1.6833
3	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5-2027年度)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173,093,020	98.1917	2,988,296	1.6951	199,300	0.1132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议案2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股东中国航天科工集团有限公司、中国航天科工飞航技术研究院(中国航天海鹰机电技术研究院)、北京航天爱威电子技术有限公司、北京机电工程总体设计部、北京航星机器制造有限公司、北京计算机技术及应用研究所、航天科工海鹰集团有限公司、航天科工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已回避表决。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金诚同达律师事务所

律师:任建涛、侯玉振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公司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出席本次股东会的人员以及会议召集人的主体资格、本次股东会的议案以及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均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股东会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航天信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2月27日

证券代码:600271 证券简称:航天信息 公告编号:2025-056

航天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转让参股公司航天科工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及放弃其优先购买权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航天信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航天信息")拟向中国航天科工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科工集团")转让公司持有的参股公司航天科工财务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财务公司"或"标的公司")1.54%的股权,交易价格拟以中发国际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并经国有资产监督管理部门备案的《资产评估报告》为依据确定,即财务公司1.54%的股权转让对价款为13,757.00万元。

● 航天科技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航天科技")拟向科工集团转让其持有的财务公司约2.01%的股权,交易价格拟以中发国际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并经国有资产监督管理部门备案的《资产评估报告》为依据确定,即财务公司2.01%的股权转让对价款为17,943.48万元。结合公司整体战略规划及实际经营情况,公司拟放弃上述转让股权的优先购买权。

● 科工集团为公司的控股股东,航天科技为科工集团的控股子公司,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 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 本次关联交易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二次会议及第九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

●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除已经本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并披露的关联交易事项外,过去12个月内公司与同一关联人未发生关联交易,也未与不同关联人之间发生与本次交易类别相同的交易。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一)本次关联交易的基本情况

1、本次关联交易概况

(1)转让参股财务公司的股权

为进一步聚焦主责主业,持续提升国有资本运行和配置效率,航天信息拟向科工集团转让公司持有的参股公司财务公司1.54%的股权,交易价格拟以中发国际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并经国有资产监督管理部门备案的《资产评估报告》为依据确定,即财务公司1.54%的股权转让对价款为13,757.00万元。本次交易完成后,航天信息不再持有财务公司股权。

(2)放弃参股财务公司的优先购买权

航天科技拟向科工集团转让其持有的财务公司约2.01%的股权,交易价格拟以中发国际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并经国有资产监督管理部门备案的《资产评估报告》为依据确定,即财务公司2.01%的股权转让对价款为17,943.48万元。结合公司整体战略规划及实际经营情况,航天信息拟放弃上述转让股权的优先购买权。

本次关联交易有利于公司优化资产结构,所获资金将用于支持核心主业发展,符合公司聚焦主责主业的长期战略方向。本次关联交易的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符合市场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对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无不利影响。

2、本次关联交易的交易要素

交易事项	√出售 √放弃优先受让权 (放弃优先认购权 (其他,具体为:
交易标的类型(可多选)	√股权资产 (非股权资产
交易标的名称	转让参股公司股权:航天科工财务有限责任公司1.54%的股权;放弃优先受让权:航天科工财务有限责任公司2.01%的股权。
是否涉及跨境交易	(是 √否
交易价格	√已确定,具体金额(万元):13,757.00 (尚未确定
账面成本	6,766万元
交易价格与账面值相比的溢价情况	103.33%
放弃优先权金额	17,943.48万元
支付安排	√全额一次付清,约定付款时点:协议双方完成本协议签字、盖章、相关股权工商变更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科工集团向航天信息支付全部目标股权转让价款。(分期付款,约定分期条款:
是否设置业绩对赌条款	(是 √否

(二)公司董事会审议本次关联交易相关议案的表决情况

2025年12月26日,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以4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5票回避,审议通过了《关于协议转让航天科工财务有限责任公司1.54%股权的议案》及《关于放弃航天科工财务有限责任公司股权转让优先购买权的议案》,同意公司以协议转让方式向科工集团转让公司持有的财务公司1.54%的股权,同时放弃航天科技向科工集团转让其持有的财务公司约2.01%股权的优先购买权。关联董事张镝、陈荣兴、宋友军、王清胤、姚宇红进行了回避表决。

(三)本次关联交易生效尚需履行的审批及其他程序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除已经本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并披露的关联交易事项外,过去12个月内公司与同一关联人未发生关联交易,也未与不同关联人发生过与本次交易类别相同的交易。因此,本次关联交易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关联方情况介绍

(一)参股公司股权转让相关关联方情况介绍

1、股权转让受让方简要情况

序号	交易买方名称	交易标的及股权比例或份额	对应交易金额(万元)
1	中国航天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航天科工财务有限责任公司1.54%的股权	13,757.00

2、股权转让受让方基本情况

关联法人/组织名称	中国航天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000710925243K (不适用
成立日期	1999/06/29
注册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阜成路8号
主要办公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阜成路8号
法定代表人	陈锡明
注册资本	1,870,000万元
主营业务	国有资产投资、经营管理;各型导弹武器系统、航天产品、卫星地面应用系统与设备、雷达、数控装置、工业控制自动化系统及设备、保安器材、化工材料(危险化学品除外)、建筑材料、金属制品、机械设备、电子及通讯设备、计量器具、汽车及零配件的研制、生产、销售;航天技术的科技开发、技术咨询;建筑工程设计、监理、勘察;工程承包;物业管理、自有房屋租赁;货物仓储;住宿、餐饮、娱乐(限分支机构);销售纺织品、家具、工艺美术品(金银饰品除外)日用品、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代理进出口;工程管理服务,互联网信息服务;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信息处理和储存支持服务。
主要股东/实际控制人	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关联关系类型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 (董监高及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及上述主体控制的企业 (其他

科工集团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因此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6.3.3条第二款(一)中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公司与科工集团构成关联关系。

科工集团资信状况良好,未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具备本次交易的履约能力。其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披露主要财务数据的主体名称	中国航天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相关主体与交易对方的关系	√交易对方自身 (控股股东/间接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其他,具体为	
项目	2024年度/2024年12月31日(经审计)	2025年度/2025年10月31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51,162,333.76	48,438,432.50
负债总额	28,727,122.28	25,901,842.4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18,053,378.07	18,299,971.24
营业收入	15,784,446.56	9,579,351.34
营业利润	248,176.24	192,231.39
净利润	154,485.80	97,785.86

(二)放弃股权转让优先购买权相关关联方情况介绍

1、放弃优先购买权受让方简要情况及基本情况

航天科技拟向科工集团转让其持有的财务公司约2.01%的股权,公司拟放弃转让股权的优先购买权。上述股权转让受让方为科工集团,其相关情况介绍详见"二、关联方情况介绍(一)参股公司股权转让相关关联方情况介绍"。

2、放弃优先购买权转让方简要情况及基本情况

(1)放弃优先购买权转让方简要情况

序号	转让方名称	交易标的及股权比例或份额	对应交易金额(万元)
1	航天科技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航天科工财务有限责任公司2.01%的股权	17,943.48

(2)放弃优先购买权转让方基本情况

关联法人/组织名称	航天科技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230199712039165H (不适用
成立日期	1999/01/27
注册地址	哈尔滨市平房区哈平西路45号
主要办公地址	北京市丰台区海鹰路6号院2号楼
法定代表人	袁宁
注册资本	79,820.1406万元
主营业务	许可项目: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在线数据处理与交易处理业务(经营类电子商务);互联网信息服务;电气安装服务;建设工程施工;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一般项目:仪器仪表制造;仪器仪表销售;运输设备及生产用计数仪表制造;智能仪器仪表制造;智能仪器仪表销售;智能机器人的研发;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智能车载设备制造;智能车载设备销售;移动终端设备销售;机械电气设备制造;机械电气设备销售;专用设备修理;物联网设备制造;物联网设备销售;物联网应用服务;通讯设备销售;网络设备制造;网络设备销售;智能无人飞行器制造;智能无人飞行器销售;工业机器人销售;智能机器人销售;工业机器人制造;工业机器人安装、维修;通用设备制造(不含特种设备制造);电子元器件与机电组件设备制造;电子元器件与机电组件设备销售;电子产品销售;人工智能硬件销售;人工智能公共数据平台;人工智能行业应用系统集成服务;信息安全设备销售;卫星技术综合应用系统集成;数据处理和存储支持服务;工业互联网数据服务;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信息系统运行维护服务;智能控制系统集成;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制造;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销售;船舶自动化、检测、监控系统制造;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计算机系统服务;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自然科学研究和试验发展;机械零件、零部件加工;机械零件、零部件销售;工程技术服务(规划管理、勘察、设计、监理除外);物业管理;货物进出口;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非居住房地产租赁;医护人员防护用品批发;医护人员防护用品零售;日用口罩(非医用)生产。
主要股东/实际控制人	具体内容详见航天科技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中的"二、股东信息"。
关联关系类型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 (董监高及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及上述主体控制的企业 (其他

科工集团为航天科技的间接控股股东,因此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6.3.3条第二款(二)中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公司与航天科技构成关联关系。航天科技资信状况良好,未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

三、关联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一)本次关联交易标的的概况

1、本次关联交易标的的基本情况

本次关联交易标的为公司拟对外转让的参股财务公司1.54%股权及放弃其2.01%股权的优先购买权。

2、本次关联交易标的的权属情况

本次关联交易标的的产权清晰,不存在抵押、质押及其他任何限制转让的情况,不涉及诉讼、仲裁事项或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不存在妨碍权属转移的其他情形。

3、本次关联交易标的的具体信息

(1)基本信息

法人/组织名称	航天科工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0007109288907 (不适用
是否为上市公司合并范围内子公司	(是 √否
本次交易是否导致上市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变更	(是 √否
是否存在为拟出表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委托理财,以及该拟出表控股子公司占用上市公司资金	担保:(是 (否 √不适用 委托理财:(是 (否 √不适用 占用上市公司资金:(是 (否 √不适用
成立日期	2001/10/10
注册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紫竹院路116号嘉豪国际中心B座6层、12层
主要办公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紫竹院路116号嘉豪国际中心B座6层、12层
法定代表人	王文松
注册资本	438,489万元
主营业务	对成员单位办理财务和融资顾问、信用鉴证及相关的咨询、代理业务;经批准的保险兼业代理业务;协助成员单位实现交易款项的收付;对成员单位提供担保;办理成员单位之间的委托贷款及委托投资;对成员单位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办理成员单位之间的内部转账结算及相应的结算、清算方案设计;吸收成员单位的存款;对成员单位办理贷款及融资租赁;从事同业拆借;承销成员单位的企业债券;对金融机构的股权投资;有价证券投资;成员单位产品的买方信贷及融资租赁。
所属行业	J66 货币金融服务

(2)股权结构

本次交易前股权结构:

序号	股东名称	注册资本(万元)	持股比例
1	中国航天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177,152	40.40%
2	中国航天三江集团有限公司	58,405	13.32%
3	中国航天科工飞航技术研究院	52,952	12.08%
4	中国长峰机电技术研究设计院	52,952	12.08%
5	中国航天科工运载技术研究院北京分院	19,857	4.53%
6	北京航天晨信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14,632	3.34%
7	航天江南集团有限公司	11,136	2.54%
8	航天科工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11,027	2.51%
9	中国航天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10,149	2.31%
10	航天科技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8,825	2.01%
11	中国航天科工动力技术研究院	8,147	1.86%
12	航天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6,766	1.54%
13	中国航天科工信息技术研究院	4,413	1.01%
14	航天物流有限公司	2,076	0.47%
	合计	438,489	100.00%

本次交易后股权结构:

序号	股东名称	注册资本(万元)	持股比例
1	中国航天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192,743	43.95%
2	中国航天三江集团有限公司	58,405	13.32%
3	中国航天科工飞航技术研究院	52,952	12.08%
4	中国长峰机电技术研究设计院	52,952	12.08%
5	中国航天科工运载技术研究院北京分院	19,857	4.53%
6	北京航天晨信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14,632	3.34%
7	航天江南集团有限公司	11,136	2.54%
8	航天科工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11,027	2.51%
9	中国航天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10,149	2.31%
10	中国航天科工动力技术研究院	8,147	1.86%
11	中国航天科工信息技术研究院	4,413	1.01%
12	航天物流有限公司	2,076	0.47%
	合计	438,489	100.00%

(3)其他信息

本次交易涉及的有优先受让权的其他股东,除航天科技尚在履行程序过程中,其他股东均已放弃优先受让权。本次交易标的的财务公司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二)本次关联交易标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万元

标的资产名称	航天科工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标的资产类型	股权资产	
本次交易股权比例	转让股权:1.54%;放弃优先购买权涉及股权:2.01%	
是否经过审计	√是 □否	
审计机构名称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	
是否为符合规定条件的审计机构	√是 □否	
项目	2024年度/2024年12月31日(经审计)	2025年度/2025年11月30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12,665,951.33	11,106,670.56
负债总额	11,835,308.14	10,262,256.80
净资产	830,643.19	844,413.76
营业收入	153,365.01	92,683.23
净利润	80,972.15	65,537.0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81,459.13	65,752.80

财务公司最近12个月内未进行增资、减资或改制。

四、交易标的的评估、定价情况

(一)定价情况及依据

1、本次交易标的的定价方法和结果

根据《航天信息股份有限公司与航天科技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拟转让所持航天科工财务有限责任公司股权所涉及的航天科工财务有限责任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资产评估报告》(中发评报字[2025]第179号)(以下简称"评估报告"),截至评估基准日2025年8月31日,采用市场法评估后,财务公司股东全部权益评估价值为891,560.00万元,该评估结果已获得国有资产监督管理机构授权备案通过。

2、标的资产的具体评估、定价情况

标的资产名称	航天科工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定价方法	(协商定价 √以评估或估值结果为依据定价 (公开挂牌方式确定 (其他:
交易价格	√已确定,具体金额:1.54%的股权转让对价款为13,757万元;放弃优先购买权涉及股权2.01%,对价款为17,943.48万元。(尚未确定
评估/估值基准日	2025/08/31
采用评估/估值结果(单选)	□资产基础法 □收益法 √市场法 □其他,具体为:
最终评估/估值结论	评估/估值价值:股东全部权益评估价值为891,560.00万元 评估/估值增值率:6.10%
评估/估值机构名称	中发国际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1)评估方法和评估结论

根据中发国际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评估报告,本次评估分别采用收益法和市场法对标的公司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进行评估,由于标的公司为集团财务公司,服务于科工集团内各成员单位,对科工集团的依附性强,发展规划及经营预算情况由科工集团相关政策决定,未来收益受相关因素影响较大,不确定性较强,故收益法存在一定的局限性,市场法结果更为合理、准确。

综上所述,本次采纳市场法评估结果作为评估结论,财务公司于评估基准日2025年8月31日总资产账面价值为11,372,737.83万元;总负债账面价值为10,532,452.48万元;净资产账面价值840,285.35万元;市场法评估后股东全部权益评估价值为891,560.00万元,评估增值51,274.65万元,增值率6.10%。

(2)评估假设

①基本假设

a 公开市场假设,即假定在市场上交易的资产或拟在市场上交易的资产,资产交易双方彼此地位平等,彼此都有获取足够市场信息的机会和时间,以便于对资产的功能、用途及其交易价格等作出理智的判断;

b 交易假设,即假定所有待评估资产已经处在交易的过程中,评估师根据待评估资产的交易条件等模拟市场进行估价。交易假设是资产评估得以进行的一个最基本的前提假设;

c 持续经营假设,即假设被评估单位以现有资产、资源条件为基础,在可预见的将来不会因为各种原因而停止营业,而是合法地持续不断地经营下去。

②特殊性假设

a 假设评估基准日后被评估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和编写本评估报告时所采用的会计政策在重要方面保持一致;

b 假设评估基准日后被评估单位在现有管理方式和管理水平的基础上,经营范围、方式与目前保持一致;

c 本次评估假设被评估单位期中均匀取得现金流;

d 假设评估基准日后被评估单位的产品或服务保持目前的市场竞争态势;

e 被评估单位的坏账率水平与预测期设定的一致,预测期内无坏账大规模集中爆发的情况。

③一般性假设

a 假设评估基准日后被评估单位所处国家和地区的政治、经济和社会环境无重大变化;

b 假设评估基准日后国家宏观经济政策、产业政策和区域发展政策无重大变化;

c 假设和被评估单位相关的利率、汇率、赋税基准及税率、政策性征收费用等评估基准日后不发生重大变化;

d 假设评估基准日后被评估单位的管理层是负责的、稳定的,且有能力担当其职务;

e 假设被评估单位完全遵守所有相关的法律法规;

f 假设评估基准日后无不可抗力对被评估单位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二)定价合理性分析

航天信息与科工集团协议以中发国际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评估报告为基准,拟转让1.54%的股权转让对价款为13,757.00万元;放弃优先购买权涉及股权2.01%,对价款为17,943.48万元。本次交易定价经相关各方充分沟通、协商,遵循公平、合理的原则,不存在利用出售股权向关联方进行利益输送的情形,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关联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及履约安排

(一)航天信息转让财务公司1.54%股权

科工集团(甲方)拟与航天信息(乙方)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协议主要内容如下:

1、转让标的:财务公司1.54%股权。

2、交易价格:根据中发国际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评估报告,以2025年8月31日为评估基准日,确定目标股权转让总价款为人民币137,570,040.75元。

3、支付方式及期限:协议双方完成本协议签字、盖章、相关股权工商变更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全部目标股权转让价款137,570,040.75元。

4、过渡期安排:评估基准日2025年8月31日之前,乙方所享有的标的公司全部权益由甲方承接;评估基准日2025年8月31日与股权交割日期间,标的公司的损益由甲方按受让股权后的持股比例享有。

5、合同的生效条件:在双方内部决策程序履行完毕且标的公司股东会议审议通过后正式生效。

6、违约责任:(1)本协议签署后,任何一方恶意或明显违反、不履行或不完全履行本协议约定的条款,或违反双方在本协议中所做出任何声明、保证或承诺,即构成违约。(2)除本协议特别约定,违约方应当承担因其违约行为所导致的一切责任,并负责赔偿其违约行为给另一方造成的经济损失,包括但不限于诉讼或仲裁程序相关的律师费用、诉讼费用或仲裁费用等。(3)除本协议约定的条款或双方另有约定的条款以及法律规定赋予一方或双方解除权的外,任何一方不享有单方解除权。

(二)航天科技转让财务公司2.01%股权

航天科技拟将持有的财务公司2.01%股权全部转让给科工集团,双方确定财务公司2.01%股权转让价款为179,434,763.47元。

本次股权转让具体内容和相关条款以实际签署的协议为准。

公司放弃财务公司2.01%股权的优先购买权。

六、本次关联交易对公司的影响

(一)本次关联交易符合关联交易相关规定,有利于公司优化资产结构,所获资金将用于支持核心主业发展,符合公司聚焦主责主业的长期战略方向。公司的主要业务、收入、利润不依赖于本次关联交易。本次交易价格基于资产评估值确定,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亦不会损害公司和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不会对公司的经营造成重大影响。

(二)本次关联交易不涉及管理层变动、人员安置、土地租赁等情况,交易完成后不会导致新增关联交易和同业竞争,亦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对公司形成非经营性资金占用。

七、本次关联交易应当履行的审议程序

(一)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情况

2025年12月26日,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协议转让航天科工财务有限责任公司1.54%股权的议案》及《关于放弃航天科工财务有限责任公司股权优先购买权的议案》。独立董事认为:本次协议转让航天科工财务有限责任公司1.54%股权是基于公司发展战略,坚持中央企业主责主业总体需求,根据公司自身情况及经营规划而作出的安排,符合国有资本投资的性质和长远发展利益,其标的股权转让以评估值为基础,定价公允,运作合规,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二)董事会审议情况

2025年12月26日,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以4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5票回避,审议通过了《关于协议转让航天科工财务有限责任公司1.54%股权的议案》及《关于放弃航天科工财务有限责任公司股权优先购买权的议案》。关联董事张镝、陈荣兴、宋友军、王清胤、姚宇红回避表决。

本次关联交易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八、需要特别说明的历史关联交易(日常关联交易除外)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除已经本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并披露的关联交易事项外,过去12个月内公司与同一关联人未发生关联交易,也未与不同关联人之间发生与本次交易类别相同的交易。

特此公告。

航天信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2月27日

证券代码:601127 证券简称:赛力斯 公告编号:2025-108

赛力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及非公开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赛力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控股股东重庆小康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小康控股")及其一致行动人持有公司股份466,594,414股(包含小康控股通过担保及信托财产专户持有的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26.79%。本次解除质押后,小康控股及其一致行动人持有公司股份累计质押数量为4,600,000股,占其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0.99%,占公司总股本的0.26%。

小康控股以其所持有的部分公司股票为标的办理了股份质押手续,并于2025年12月5日完成面向专业投资者的非公开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可交换公司债券")相关工作。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12月2日、2025年12月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及质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96)、《关于控股股东非公开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发行完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100)。

公司于近日接到小康控股通知,小康控股将其所持有本公司的部分股份办理了解除质押手续,其中包含原质押于可交换公司债券质押专户的35,000,000股股份,并根据可交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已办理完成持有股份担保及信托登记手续。具体情况如下:

一、股份解除质押情况

单位:股

股东名称	重庆小康控股有限公司	重庆小康控股有限公司	重庆小康控股有限公司	重庆小康控股有限公司
本次解除质押股份	10,000,000	26,000,000	13,000,000	35,000,000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2.50%	6.49%	3.25%	8.74%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0.57%	1.49%	0.75%	2.01%
解除质押时间	2025年12月11日	2025年12月17日	2025年12月18日	2025年12月25日
持股数量	400,503,464	400,503,464	400,503,464	400,503,464
持股比例	22.99%	22.99%	22.99%	22.99%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	78,600,000	52,600,000	39,600,000	4,600,000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19.63%	13.13%	9.89%	1.15%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4.51%	3.02%	2.27%	0.26%

1、本次解除质押的股份暂无后续质押计划。

2、上述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不包括小康控股因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而转至担保及信托财产专户的股份。

二、股份担保及信托登记情况

根据可交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小康控股与可交换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红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红塔证券")于2025年12月25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成股票担保及信托登记,将小康控股持有的公司股票共计35,000,000股,分别划入"小康控股-红塔证券-25康01EB担保及信托财产专户"、"小康控股-红塔证券-25康02EB担保及信托财产专户"(以下统称"担保及信托专户")各17,500,000股,由红塔证券作为名义持有人,并以担保及信托专户作为证券持有人登记在公司证券持有人名册上。在行使担保及信托登记的股份表决权时,红塔证券将根据小康控股的意见办理,但不得损害可交换公司债券持有人的利益。

本次担保及信托登记完成后,小康控股共计持有公司400,503,464股A股股份,约占本公司已发行股本总数的22.99%,其中直接持有公司365,503,464股A股股份,约占本公司已发行股本总数的20.98%;通过担保及信托专户持有35,000,000股A股股份,约占本公司已发行股本总数的2.01%。本次担保信托登记完成后,不会导致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不构成要约收购。

公司将持续关注小康控股本次可交换债券后续进展,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赛力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2月27日

证券代码:600525 证券简称:ST长园 公告编号:2025116

长园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立案告知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长园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12月26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下发的《立案告知书》(编号:证监立案字0072025 27号)。因公司涉嫌信息披露违法违规,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等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决定对公司立案。

目前公司各项生产经营活动正常开展。立案调查期间,公司将积极配合中国证监会的调查工作,并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监管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有关公司的信息以公司在上述指定媒体披露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长园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十二月二十七日

证券代码:002348 证券简称:高乐股份 公告编号:2025-047

广东高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筹划控制权变更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本次控制权变更基本情况

2025年11月30日,广东高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股东华统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统集团")与北京黎曼云图科创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黎曼云图")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表决权委托协议》,华统集团将其持有的94,720,000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10%)转让给黎曼云图,并且华统集团将其持有的37,888,000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4%)对应的表决权委托给黎曼云图行使。2025年11月30日,杨广城、興昌塑膠五金廠有限公司与黎曼云图签署了《表决权委托协议》,杨广城、興昌塑膠五金廠有限公司分别将其持有的58,222,668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6.15%)和15,087,960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1.59%)对应的表决权委托给黎曼云图行使。2025年11月30日,华统集团与杨广城、興昌塑膠五金廠有限公司签署《一致行动人协议之解除协议》和《表决权委托协议之解除协议》,华统集团将与杨广城、興昌塑膠五金廠有限公司解除一致行动关系和表决权委托。如上述协议实施完成后,公司控股股东将变更为北京黎曼云图科创有限公司,公司实际控制人将变更为王帆。具体情况请详见公司于2025年12月2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控股股东签署〈股份转让协议〉及公司签署〈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暨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拟发生变更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5-042)。

二、本次控制权变更的进展情况

根据《股份转让协议》的相关约定,黎曼云图已完成对公司的全部尽职调查工作,同时,基于对公司长期价值的认可以及对未来发展的信心,黎曼云图向公司出具了承诺函,黎曼云图承诺具体情况如下:(1)本次权益变动完成后36个月内,不对外直接或间接转让所持有的上市公司股份,不委托他人管理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上市公司股份,也不由上市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但同一实际控制下的不同主体之间进行转让的不受前述36个月的限制。(2)在未向华统集团支付全部股份转让价款之前,不会对其所持有的标的股份进行质押,也不会采取其他任何形式的权利限制或处分行为。

三、其他事项

公司将根据上述事项进展情况,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为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披露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上述筹划的重大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广东高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2月26日

证券代码:600850 证券简称:电科数字 公告编号:2025-067

中电科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结果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高级管理人员持股的基本情况

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前,中电科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侯志平先生持有公司股份193,212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284%;副总经理马壮先生持有公司股份97,893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144%。

● 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情况

公司于2025年10月25日披露了《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计划公告》,2025年11月17日至2026年2月16日期间,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侯志平先生拟通过二级市场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48,300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0.0071%;副总经理马壮先生拟通过二级市场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24,400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0.0036%。减持价格按照减持实施时的市场价格确定。

截至2025年12月26日,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侯志平先生通过二级市场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公司股份48,3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071%;副总经理马壮先生通过二级市场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公司股份24,4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036%。侯志平先生、马壮先生本次减持计划已实施完毕。

一、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侯志平
股东身份	控股股东、实控人及一致行动人 □是 √否 直接持股5%以上股东 □是 √否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是 □否 其他:/
持股数量	193,212股
持股比例	0.0284%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股权激励取得:193,212股
股东名称	马壮
股东身份	控股股东、实控人及一致行动人 □是 √否 直接持股5%以上股东 □是 √否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是 □否 其他:/
持股数量	97,893股
持股比例	0.0144%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股权激励取得:97,893股

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

二、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

(一)高级管理人员因以下事项披露减持计划实施结果:

减持计划实施完毕

股东名称	侯志平
减持计划首次披露日期	2025年10月25日
减持数量	48,300股
减持期间	2025年12月25日～2025年12月26日
减持方式及对应减持数量	集中竞价减持,48,300股
减持价格区间	28.30～28.76元/股
减持总金额	1,381,432.00元
减持完成情况	已完成
减持比例	0.0071%
原计划减持比例	不超过:0.0071%
当前持股数量	144,912股
当前持股比例	0.0213%
股东名称	马壮
减持计划首次披露日期	2025年10月25日
减持数量	24,400股
减持期间	2025年12月15日～2025年12月26日
减持方式及对应减持数量	集中竞价减持,24,400股
减持价格区间	28.48～28.87元/股
减持总金额	695,351.00元
减持完成情况	已完成
减持比例	0.0036%
原计划减持比例	不超过:0.0036%
当前持股数量	73,493股
当前持股比例	0.0108%

(二)本次减持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本所业务规则的规定 √是 □否

(三)本次实际减持情况与此前披露的减持计划、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

(四)减持时间区间届满,是否未实施减持 □未实施 √已实施

(五)实际减持是否未达到减持计划最低减持数量(比例) □未达到 √已达到

(六)是否提前终止减持计划 □是 √否

(七)是否存在违反减持计划或其他承诺的情况 □是 √否

特此公告。

中电科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2月27日

证券代码:688610 证券简称:埃科光电 公告编号:2025-046

合肥埃科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获得政府补助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获得补助的基本情况

合肥埃科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款项人民币174.00万元。

二、补助的类型及其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的有关规定,确认上述事项并划分补助类型。上述政府补助未经审计,具体会计处理及对公司损益的影响,最终以审计机构年度审计确认后的结果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合肥埃科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2月27日

证券代码:688610 证券简称:埃科光电 公告编号:2025-047

合肥埃科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注销部分募集资金专户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2023年4月25日出具的《关于同意合肥埃科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969号),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合肥埃科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埃科光电")首次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1,700.00万股,发行价格为每股73.33元,实际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24,661.00万元,扣除不含增值税的发行费用人民币11,149.88万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13,511.12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已全部到位,由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于2023年7月12日出具了《验资报告》(容诚验字[2023]230Z0183号)。

二、募集资金账户开立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保护投资者权益,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开设专户作为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与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招商证券")和相关银行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开立情况具体如下:

开户人	银行名称	银行账号
埃科光电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创新大道支行	551907261810102
埃科光电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高新区科技支行	499100100100106285
埃科光电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支行	12082301040029434
埃科光电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支行	12082301040029442
埃科光电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科技支行	1302049819666666687
埃科光电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科技支行	1302049819668866889

三、本次募集资金专户注销情况

公司分别于2025年8月25日、2025年9月12日分别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剩余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剩余超募资金人民币33.10万元(含已到期利息收入,实际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专户余额为准)永久补充流动资金。近日,公司已将超募资金对应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开户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支行;银行账号:12082301040029442)注销。

上述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注销后,公司与招商证券、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蜀山区支行签署的《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相应终止。另外五个专户继续按募集资金计划存续使用。

特此公告。

合肥埃科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2月27日

证券代码:000016、200016 证券简称:深康佳A、深康佳B 公告编号:2025-102
债券代码:133759、133782 债券简称:24康佳01、24康佳02
133783、134294 24康佳03、25康佳01
134334 25康佳03

康佳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监管局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监管函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康佳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12月26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监管局(以下简称"深圳证监局")出具的《深圳证监局关于对康佳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刘凤喜、周彬、李春雷采取出具警示函措施的决定》(〔2025〕260号)(以下简称"《决定书》")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出具的《关于对康佳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相关当事人的监管函》(公司部监管函〔2025〕第224号)(以下简称"《监管函》"),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决定书的主要内容

康佳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刘凤喜、周彬、李春雷:

康佳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8年6月出售安徽开开视界电子商务有限公司5%股权,该股权转让事项不满足投资收益确认条件,导致公司2018年半年报信息披露不准确。

上述情形不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33号——合并财务报告(2014年修订)》第八条和《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证监会令第40号,下同)第二条第一款的规定。公司时任董事长刘凤喜、时任总经理周彬、时任财务总监李春雷对上述问题负有主要责任。

根据《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第五十八条第三款、第五十九条的规定,我局决定对公司、刘凤喜、周彬、李春雷分别采取出具警示函的监管措施。

如对本监管措施不服,可以在收到本决定书之日起60日内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提出行政复议申请(行政复议申请可以通过邮政快递寄送至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法治司),也可以在收到本决定书之日起6个月内向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复议与诉讼期间,上述监管措施不停止执行。

二、监管函的主要内容

康佳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刘凤喜、周彬、李春雷:

经查,康佳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存在以下问题:

公司于2018年5月18日将持股51%的子公司安徽开开视界电子商务有限公司5%股权转让给广东南方爱视娱乐科技有限公司。上述交易不满足投资收益确认条件,你公司2018年半年报中相关披露不准确。

公司的上述行为违反了本所《股票上市规则(2018年修订)》第1.4条、2.1条、第2.5条的规定。时任董事长刘凤喜、时任总经理周彬、时任财务总监李春雷未能勤勉尽责,对上述相关问题负有主要责任。

本所希望你公司及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认真吸取教训,并提醒你公司及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严格遵守《证券法》《公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本所《股票上市规则》及相关规定,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杜绝此类事件发生。

三、相关说明

公司及相关人员收到《决定书》和《监管函》后,高度重视《决定书》和《监管函》中所述于2018年发生的问题,公司及相关人员将严格按照深圳证监局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要求积极进行整改,认真总结并吸取教训,切实提高合规意识。同时,公司及相关人员以此为鉴,持续加强对《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学习,进一步健全并严格执行财务和会计管理制度,提升公司规范运作水平和信息披露质量,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促进公司健康、稳定、高质量发展。

本次行政监管措施和监管函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的经营管理活动,公司将继续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相关监管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四、备查文件

(一)《深圳证监局关于对康佳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刘凤喜、周彬、李春雷采取出具警示函措施的决定》(〔2025〕260号)。

(二)《关于对康佳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相关当事人的监管函》(公司部监管函〔2025〕第224号)。

特此公告。

康佳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十二月二十七日

股票代码:600345 股票简称:长江通信 公告编号:2025-053

武汉长江通信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武汉长江通信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股票连续三个交易日内(2025年12月24日、12月25日、12月26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属于《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规定的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 经公司自查、书面征询公司直接控股股东电信科学技术第一研究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电信一所")及间接控股股东中国信息通信科技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信科集团"),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除已披露的信息外,均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

● 目前,公司的生产经营及内外部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公司于2025年10月31日披露了《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公司2025年1-9月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663.59万元,同比下降66.59%。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 近期资本市场对"商业航天""卫星互联网"等概念关注度较高,相关板块股票涨幅明显。公司主营信息技术服务业,深耕以公安和消防为代表的智慧应急行业,为客户提供数智化应用产品与解决方案、系统集成、运维与技术服务。公司在卫星互联网领域的收入占整体营业收入的比例较低,对公司业绩无重大影响。公司不从事商业航天运营。

● 公司股票2025年12月24日、12月25日和12月26日换手率分别为8.11%、11.96%、22.68%,平均换手率为14.25%,近期换手率较高,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公司股票连续三个交易日(2025年12月24日、12月25日、12月26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针对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公司对有关事项进行了核查,并发函征询了公司直接控股股东及间接控股股东,现将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一)生产经营情况

经公司自查,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情况正常,市场环境及行业政策未发生重大调整,生产经营情况没有出现大幅波动,内部生产经营秩序正常。

(二)重大事项情况

经公司自查并向公司直接控股股东电信一所及间接控股股东中国信科集团函证核实:截至目前,公司、公司直接控股股东、间接控股股东均不存在其他关于本公司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包括但不限于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发行、重大交易类事项、业务重组、股份回购、股权激励、破产重整、重大业务合作、引进战略投资者等重大事项。

(三)媒体报道、市场传闻、热点概念情况

经公司自查,近期资本市场对"商业航天""卫星互联网"等概念关注度较高,相关板块股票涨幅明显。公司主营信息技术服务业,深耕以公安和消防为代表的智慧应急行业,为客户提供数智化应用产品与解决方案、系统集成、运维与技术服务。公司在卫星互联网领域的收入占整体营业收入的比例较低,对公司业绩无重大影响。公司不从事商业航天运营。

(四)其他股价敏感信息或事项

经自查,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在公司本次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公司未发现其他可能对公司股价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

三、相关风险提示

(一)公司股票于2025年12月24日、12月25日、12月26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股价剔除大盘整体因素后的实际波动幅度较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

(二)公司于2025年10月31日披露了《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公司2025年1-9月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663.59万元,同比下降66.59%。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三)公司股票2025年12月24日、12月25日和12月26日换手率分别为8.11%、11.96%、22.68%,平均换手率为14.25%,近期换手率较高,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

(四)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内容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四、董事会声明及相关方承诺

公司董事会确认,本公司没有任何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等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特此公告。

武汉长江通信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12月27日

交银施罗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交银施罗德双轮动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变更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5年12月27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交银施罗德双轮动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交银双轮动债券
基金主代码	519723
基金管理人名称	交银施罗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基金管理公司投资管理人员管理指导意见》、《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
基金经理变更类型	增聘基金经理
新任基金经理姓名	黄莹洁
共同管理本基金的其他基金经理姓名	唐赟

2.新任基金经理的相关信息

新任基金经理姓名	黄莹洁
任职日期	2025年12月27日
证券从业年限	17年
证券投资管理从业年限	17年
过往从业经历	黄莹洁女士,硕士。历任中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交易员。2012年加入交银施罗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历任中央交易室交易员。

	基金主代码	基金名称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其中:管理过公募基金的名称及期间	000710	交银施罗德现金宝货币市场基金	2015年5月27日	2019年8月3日
	519784	交银施罗德境尚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7年3月3日	2024年4月12日
	003042	交银施罗德活期通货币市场基金	2016年7月27日	-
	003482	交银施罗德天鑫宝货币市场基金	2016年12月7日	2019年8月3日
	003968	交银施罗德天益宝货币市场基金	2016年12月20日	-
	006793	交银施罗德稳鑫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9年1月24日	2024年11月9日
	008204	交银施罗德稳利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9年12月13日	-
	016396	交银施罗德稳益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2年9月21日	-
	016875	交银施罗德稳安30天滚动持有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2年11月24日	-
	017432	交银施罗德稳安60天滚动持有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3年11月16日	-
	519588	交银施罗德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	2015年5月27日	2019年8月3日
	519740	交银施罗德丰盈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4年12月4日	2025年12月27日
	519748	交银施罗德丰享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5年7月25日	-
	519762	交银施罗德裕通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5年12月29日	2019年10月24日
	519782	交银施罗德裕隆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6年11月28日	-
	519717	交银施罗德中高等级信用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0年7月28日	2022年7月6日
	002889	交银施罗德天利宝货币市场基金	2016年10月19日	-
是否曾被监管机构予以行政处罚或采取行政监管措施	否			
是否已取得基金从业资格	是			
取得的其他相关从业资格	-			
国籍	中国			
学历、学位	研究生、硕士			
是否已按规定在中国基金业协会注册/登记	是			

3.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因工作需要,增聘黄莹洁女士担任交银施罗德双轮动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上述事项已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变更登记手续。

特此公告。